

# 关于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 审核问询函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对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保荐的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文件提出问询意见。

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在 20 个工作日内对问询意见逐项予以落实，通过审核系统上传问询意见回复文件全套电子版（含签字盖章扫描页）。若涉及对招股说明书的修改，请以楷体加粗说明。如不能按期回复的，请及时通过审核系统提交延期回复的申请。

经签字或签章的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提交电子版材料之前，请审慎、严肃地检查报送材料，避免全套材料的错误、疏漏、不实。

本所收到回复文件后，将根据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提出审核问询意见。如发现中介机构未能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本所将对其行为纳入执业质量评价，并视情况采取相应的监管措施。

## 提示

以下问题涉及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揭示：问题 1. 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4. 生产经营合规性，6. 磁力过滤设备毛利率下滑的风险，8. 永磁材料价格大幅升高对生产经营的风险。

## 目录

一、业务与技术.....	3
问题 1. 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3
问题 2. 补充披露市场空间相关信息.....	8
问题 3. 主要产品技术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9
问题 4. 生产经营合规性.....	11
问题 5. 外协的质量控制措施.....	13
二、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3
问题 6. 磁力过滤设备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13
问题 7. 贸易商变动对经营的影响.....	14
问题 8. 永磁材料价格大幅升高对生产经营的风险.....	16
问题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9
问题 10. 其他财务问题.....	21
三、募集资金运用及其他事项.....	24
问题 11. 募投项目的合理性、必要性.....	24
问题 12. 其他信息披露问题.....	26

## 一、业务与技术

### 问题1.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827.42 万元、11,927.25 万元和 16,881.3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982.31 万元、1,933.81 万元和 3,159.30 万元，业绩大幅增长。

**(1) 业绩变动是否符合下游行业变动趋势。**请发行人：

①结合产品下游应用需求、产品类型等进一步细化分类说明报告期内收入的具体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影响销售的具体因素说明收入大幅增长是否具备可持续性，是否存在收入下滑风险。②结合细分收入类型所对应的各期主要客户、产品型号、数量、价格变动、产品成本构成等因素说明收入、毛利率、净利润变动原因及合理性，说明发行人业绩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是否一致，相关变动情况是否符合下游行业发展趋势。③补充说明外购成品销售的主要内容及产品毛利率，是否包含核心技术产品，存在外购成品销售收入的原因及业务的可持续性。④结合市场、客户、产品结构、性能指标等因素，说明主要产品价格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各类产品销售与同期市场价格是否存在差异，同型号产品向不同客户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是否存在差异，如存在，说明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2) 境外销售收入的具体情况。**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各期，境外收入分别为 4,006.78 万元、3,887.46 万元和 4,039.07 万元，占比分别为 52.02%、32.87%和 24.09%，收入保持稳定但占比不断下降。请发行人：①补充说明报告期

内境外销售情况，分别说明境外销售的国家及地区、主要客户名称、销售金额、与发行人是否签订框架协议以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信用政策、退换货政策等，结合出口地区和出口产品分析说明报告期各期主要出口客户变动情况、销售金额、占比波动情况及相应变动原因，是否存在下滑的风险。②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外销收入、海关报关数据、增值税退税金额等相关数据的匹配性，境外客户与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③说明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以及在产业链所处的环节，发行人获取境外客户的途径和方法，相较于其同类产品供应商的竞争优势，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合作的稳定性、可持续性，目前主要出口地区是否存在不利于发行人同境外客户合作的贸易政策、外汇政策等，如果有请分析具体影响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揭示。④说明在销售所涉国家和地区是否已依法取得从事相关业务所必须的法律法规规定的资质、许可，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被境外销售所涉及国家和地区处罚或者立案调查、诉讼的情形。

**(3) 客户集中度不断下降的风险。**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35.79%、27.85%和 23.10%，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不断下降且变动较大。请发行人：①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前十大客户情况，并说明对其销售的产品品种、规格型号、金额、数量、毛利率情况，结合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下游产品的销售情况、产品竞争优势、在手订单情况等分析

说明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结合客户收入分层情况、合作年限情况、产品特性、销售模式等，说明客户集中度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特征，是否存在客户稳定性不足而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②说明报告期各期客户的数量，包括但不限于地区及收入分布情况、数量变动情况，分析说明与客户交易的稳定性、持续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存在被替代的风险，是否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并对相关事项做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揭示。③补充说明成为主要客户合格供应商的过程及合法合规性，报告期内已经取得的主要客户认证或进入合格供应商体系情况，与上述客户的合作历史、进入条件、过程和时长，合作的主要权利义务的内容、期限，是否具有排他性或优先权，说明对主要客户的具体定价方法和依据，同类产品对不同客户的售价是否有差异。④结合前述情况综合分析发行人与上述客户合作是否稳定可持续、是否存在被替代的风险，是否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并对相关事项做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揭示。⑤说明主要客户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关联方与客户是否存在业务、资金往来，发行人的直接、间接股东是否在发行人主要客户拥有权益或任职。

**(4) 各类产品收入的可持续性。**请发行人：①结合市场空间、产品竞争力、现有销售模式、业务开展情况、报告期各期收入和销量来源于原有客户、新客户的比例、在手订

单等，进一步说明主营业务是否具有持续性及成长性，说明发行人对报告期内新增客户的销售价格、毛利率、回款条件等与原客户是否存在明显差异。②结合报告期各期合同负债对应的主要订单和客户情况，按产品类型分类列示报告期各期末以及目前在手合同或订单数量、金额（含税），各期新签合同数量、金额（含税），目前正在执行的重要合同的起止日期和执行进度；并结合在手订单的获得、执行的周期，说明发行人业务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③结合下游需求增长情况、细分行业集中度及发展趋势、公司与竞争对手的比较情况等，说明发行人开发新客户的优劣势、新客户开发途径及储备情况，开拓新客户是否存在困难，是否具有持续的获客能力，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④结合发行人产品的使用周期和下游客户的复购率等因素，进一步解释说明发行人行业未来的增长空间，并结合在手订单情况、下游客户相关需求及行业竞争状况、公司竞争力、在手订单和客户拓展计划、同行业可比公司发展情况等，详细分析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的稳定性、可持续性。

**（5）收入确认的准确性。**根据申请材料，发行人内销收入的确认方式包括送达签收、约定异议期、约定试运行期和约定安装调试。请发行人：①补充说明不同产品、是否提供安装服务等具体情况下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销售流程、确认时点和具体依据，逐一说明收入确认的具体单据和时间点，并说明各种确认方式下合同交货、结算条款的约定情况，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②按照是否

需要安装调试分别说明收入确认的金额及占比，是否存在相同或类似产品同时存在需要安装调试销售合同和无需安装调试销售合同的情形，如有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③补充说明向贸易商客户销售的收入确认政策，发行人在交付产品过程中是向贸易商交付还是直接向最终客户交付，是否需经最终客户验收，结合与贸易商间的合同条款、自合同签订到确认收入之间的主要环节、各环节发行人主要的履约义务，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政策是否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④补充说明各类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下报告期各期的收入金额、占比，并说明发行人对收入确认方式的内控制度情况及执行有效性，发行人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⑤结合发行人各类产品从合同签订到产品交付、交付后进行安装调试及安装调试完毕至验收的一般周期，说明是否存在安装验收不合格退回、签收后至验收时间较短或较长、收入确认缺少客户签收单或验收单的情形及其原因、合理性。⑥结合报告期各期主要合同的项目周期（是否超过12个月）、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各期确认收入时点及金额等情况，补充说明是否存在收入跨期现象，如存在，列示对各期收入的影响。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1）对收入真实性、准确性的核查过程、方法和结论，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核查的方式及范围、比例，走访客户、发函和回函情况、函证样本的选择方法、收入的截止性测试，客户经营情况及是否与采购规模相匹配等；（2）

境外销售的核查过程、核查方法、核查范围、核查程序、获取的证据及结果；（3）结合发行人客户分散程度高、客户变动较大、客户较多的特点说明相关核查手段的充分性。

## **问题2.补充披露市场空间相关信息**

申报材料显示，2021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较2020年增长4,123.43万元，同比增长53.54%；2022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4,939.55万元，同比增长41.77%，主要系电子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磁力过滤设备的增长所致。

**（1）磁力过滤设备的市场空间。**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磁力过滤设备主要应用于电池材料行业和半导体材料行业，磁力过滤设备的更换周期为5-10年。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为704.04万辆，销量为687.23.1万辆，较2021年产量及销量增幅分别为99.30%和95.95%。请发行人：①补充披露国内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建设情况、建设周期，并结合在手订单，量化说明是否存在建设周期下行导致产品需求大幅下滑的风险，同时结合具体的产业政策、更换周期，测算未来市场空间，并结合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未来发展规划、产品的合作空间等说明业绩稳固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②进一步量化分析2021、2022年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可持续性。

**（2）磁选棒下游市场空间是否受限。**申报材料显示，公司报告期内磁选棒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5.20%、31.51%和25.30%，主要应用于金属矿、非金属矿、选煤厂、建材、冶金、化工等行业。请发行人：①补充



披露发行人磁选棒在手订单情况及市场拓展情况，结合煤炭和冶金、化工等行业发展放缓、产能饱和影响及国家相应调控政策等，说明磁选棒的下游市场空间是否有限，发行人未来产品的发展规划及相应的应对措施。②结合磁选棒与竞争对手产品在功率、除杂能力等性能指标以及价格方面的对比情况，客户拓展计划等，详细分析公司磁选棒销售的可持续性。

请保荐机构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 **问题3.主要产品技术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1) 技术研发过程。**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共拥有 4 项发明专利和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专利均为 19 年后取得。公司研发的自动永磁除铁设备于 2021 年开始投入推广，电磁除铁设备自 2022 年开始销售。请发行人：①按照自动永磁除铁设备和电磁除铁设备分别披露报告期内相应的产销量、收入、价格、技术特点和应用领域，以及相关产品在化工、食品、医药等领域的具体销售情况，说明上述产品自 2021 年开始投入推广、2022 年开始销售即实现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②说明上述 4 项发明专利及核心技术所涉及专利的取得过程，自动永磁除铁设备和电磁除铁设备的自主研发过程、研发人员及技术演进情况，是否存在技术壁垒，是否依靠发行人自身技术人员、设备、平台独立实现，是否具备支撑产品更新换代及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相应的技术积累。③结合发行人与隆基电磁、华特磁电等可比公司在同类产品的生产工艺、价格、产品性能的比较情况，说明

发行人产品的竞争优势。

**(2) 产品核心竞争力及技术先进性。**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研发的自动永磁除铁设备解决了现有普通手动永磁除铁设备需停机清理杂质、正压工况无法使用、原料损耗较大以及除铁效率较低等问题；发行人研发的电磁除铁设备能有效去除物料中极微小的铁磁性杂质（微米级和亚微米级），并且解决了电磁除铁设备因为线圈温度升高而降低输出磁场强度的弊端。请发行人：①补充披露同类永磁、电磁除铁设备在发行人产品推出前后的市场竞争格局、主要技术路径及其变化情况，在发行人研发人员及研发费用占比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下，具体说明发行人产品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相比的技术优势及产品优势的具体体现。②补充披露发行人自动永磁除铁设备与普通手动永磁设备的具体差异，在产品性能、稳定、节能方面的具体提升情况，在制造过程中技术创新性、先进性的具体体现。③结合公司永磁、电磁除铁设备的产品功耗、可靠性，选别、除杂和提纯效率等指标量化分析公司产品与隆基电磁、华特磁电等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进一步说明上述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及创新性体现。

**(3) 核心技术权属是否清晰。**申报材料显示，姚建东从前公司离职后在发行人处主要从事电磁除铁设备的开发研究工作，自 2023 年起开始负责电磁相关产品的推广销售和售后服务。请发行人：补充说明姚建东的历史任职情况、离职前公司的时间、具体原因及相应的研发成果；2023 年起

未从事研究工作的原因，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是否与姚建东存在联系，相关核心技术及所涉专利权属是否清晰、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请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 **问题4.生产经营合规性**

**(1) 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存在部分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均位于镇海区澥浦镇广源路 267 号公司厂区内，其中部分构筑物系承租人临时搭建，因建设或搭建时未办理相关规划、施工手续，无法办理产权证书，存在被政府部门依法责令拆除或处以罚款的风险。请发行人：①说明相关权属证书取得是否存在障碍，如被责令拆除是否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②结合前述情况以及相关建筑在报告期各期形成的收入、利润情况，说明相关问题解决情况及应对措施的有效性，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被处罚的风险，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对发行人经营稳定性、持续经营能力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劳动用工合规性。**申报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占用工总量的比例超过《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 10% 上限的情形。此外，与发行人合作的劳务派遣公司共 7 家，其中 2 家劳务派遣公司在向发行人提供劳务派遣服务期间未取得有效劳务派遣资质。请发行人：①列表说明报告期劳务派遣公司的基本情况、具体工作内容、采购金额、是否具备资质等情况，说明 2 家未取得劳

务派遣资质的具体情况，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②补充披露采用劳务派遣员工工作的原因、具体内容及质量控制措施、说明采取相应用工方式的必要性，目前发行人及子公司的整改情况，是否存在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及相应规范情况。

**(3) 环保合规性。**申报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排放的污染物包括粉尘颗粒物、金属边角料、焊接废料、回收粉末、金属沫以及废润滑油、废皂化液等，其中废润滑油、废皂化液委托具有危废资质的宁波大地化工环保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请发行人：①结合报告期内各类产品主要生产流程，说明发行人及子公司是否属于高耗能、高污染企业，相关备案及审批流程，生产经营污染物排放量、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委托的危险废物处置企业是否具备相应资质，危险废物是否存在超期存放情形，转移、运输是否符合环保监管要求。②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排污达标检测情况和环保部门现场检查情况。发行人、子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4) 生产经营规范性及有效性。**请发行人：列表披露公司各类违法违规、经营管理不规范等情形及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说明发行人存在的各类违法违规或经营管理不规范等情形发生的时间、原因、规范整改情况及规范整改时间、对公司的影响或潜在影响、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等。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

见。

### **问题5.外协的质量控制措施**

申报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金额分别为235.29万元、875.80万元及484.94万元，外协的工序主要包括表面处理工序及机加工工序，其中机加工工序包括铣床加工、线切割、磨床等。公司的劳务派遣人员主要为一线生产线人员，外包项目主要为生产工序清洗、打磨、装配等辅助性岗位。

请发行人：（1）补充说明2021年外协加工及劳务派遣金额及人数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对外协加工、劳务派遣的管理模式、质量控制措施，责任分担原则及纠纷解决机制。（2）补充披露发行人采用外协厂商及劳务派遣的具体内容，表面处理、机加工工序的具体环节，是否将高污染工序外包以规避安全生产和环保要求，是否涉及发行人产品的核心技术或核心生产环节。（3）结合外协采购对产品最终成果的重要程度，说明是否涉及资质管理事项、是否需取得业主方同意，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外协产品质量纠纷，是否构成发行人违约或将产生其他法律风险。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 **二、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 **问题6.磁力过滤设备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6.24%、33.94%及35.71%，其中磁力过滤设备毛利率分别

为 47.83%、41.56% 及 39.70%，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39.63%、48.31 及 58.57%，收入占比不断提高但毛利率持续下滑。

请发行人：（1）说明各类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其构成在报告期内变动的合理性，量化分析上述因素的变动对细分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2）结合产品及服务内容、业务模式、业务开发能力、客户类型、原材料价格传导机制、市场竞争情况、产品技术先进性、定价机制、市场、技术、渠道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与核心竞争力、期后销售单价及毛利率变动情况等，说明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与市场同类产品公司是否存在差异，磁力过滤设备是否存在毛利率大幅下降风险及应对措施，请充分揭示风险并作重大事项提示。（3）列示报告期内主要运输业务提供商的名称及金额、收费标准，分析并披露报告期运输费变动是否与报告期收入规模、销量、发货数量及销售区域相匹配；说明发行人销售模式、运输费用承担方式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运输费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及合理性。（4）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各类产品前五大客户对应的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毛利率显著异常的订单或客户，如有请说明异常的原因。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核查方法、核查范围、核查取得的证据和核查结论。

## **问题7.贸易商变动对经营的影响**

根据申请材料，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贸易商销售模式收入分别为 2,056.54 万元、2,164.21 万元和 2,268.44 万元，占比分别为 26.70%、18.30%和 13.53%，销售占比不断下降。

请发行人：（1）补充说明直销客户与贸易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区及收入分布情况、客户数量变动情况、新增客户数量占比及收入占比，量化分析新增客户对发行人各期收入增长的贡献程度、与其他客户是否存在定价及折让差异等。（2）说明报告期各期贸易商地区及销售规模分布情况、数量及增减变动情况，各期新增贸易商的主要获客方式及收入占比，各期减少贸易商的主要退出原因及收入占比，各期新增、减少贸易商中是否存在前十大贸易商，若是，补充说明具体名称、各期购销金额、相关产品、变动原因。

（3）按合作年限分布说明各期贸易商对应的销售收入、收入占比、平均毛利率、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等，分析说明与贸易商交易的稳定性、持续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4）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贸易商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的家数、金额及占比，是否存在成立时间较短即成为发行人贸易商的情况，是否存在直销客户与贸易商终端客户重合的情形及合理性，说明各类客户和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5）说明贸易商客户与直销客户在销售单价、毛利率、信用政策、结算方式、退换货政策等方面是否存在明显差异，是否存在贸易商折扣让利政策及其变化情况。（6）结合贸易商的备货周期、期末库存及期后销售情况、终端客户构成

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向贸易商压货、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实现了终端销售，终端客户同经销商地域是否匹配。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报告期内贸易商最终销售实现情况是否进行核查以及核查方式、核查标准、核查比例、核查证据并发表明确意见。

### **问题8.永磁材料价格大幅升高对生产经营的风险**

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为永磁材料、钢材和零部件，合计占原材料的比例为 94.67%、96.37%和 96.39%，其中永磁材料价格在报告期内持续大幅升高，报告期内存货中原材料账面余额不断增长，2022 年末存在发出商品 2,465.82 万元、合同履行成本 40.40 万元。

**(1) 供应商的具体情况。**请发行人：①按主要原材料分类披露前五大供应商基本情况、合作历史、定价结算方式，并说明各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次序变动的原因和合理性，同种原材料采购价格在不同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补充说明发行人采购占主要供应商销售同类产品的占比情况，是否存在专门向发行人进行销售的供应商，是否存在经销商性质的供应商及向其进行采购的原因，是否存在成立时间较短即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情形。②结合具体产品的生产过程说明各类原材料在产品生产过程中的作用，量化分析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量、耗用量、结转量与发行人产量、销量、存货之间的配比关系，说明永磁材料大幅涨价的情形下采购占比逐年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③说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



有供应商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股权的转让是否真实有效，股权转出前后同种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否差异，并说明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结合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交易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利益输送的情形。

**(2) 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的风险。**请发行人：①结合原材料价格的走势、采购批次、采购协议等说明报告期内采购各类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是否与市场变动趋势一致，采用镨钕合金市场价格、市场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能否真实反映市场价格的变动趋势，并说明报告期后各类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化趋势。②结合行业发展情况、采购价格变化对生产经营的影响，量化分析永磁材料、钢材等产品价格上涨对生产成本的影响，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升的风险，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形下能否向下游客户传导，并进一步披露是否存在应对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相关措施，是否存在不能获取原材料的风险，并进行相关风险提示。

**(3) 报告期末原材料、发出商品金额大幅提高的原因。**请发行人：①结合报告期各期销售情况、销售模式变化、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动等，分析说明各类存货金额变化的原因。②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发出商品具体情况，包括不限于产品名称、产品账面价值、产品存放地点、产品存放仓库所有权方、期后实现销售金额及占比，说明对发出商品相关的内控措施，发出商品后至确认收入前发行人如何对商品保持持续

控制权，若在此期间出现毁损等情况，是否由发行人承担全部损失。③结合产成品生产周期、客户采购周期、下游应用领域等，说明存货中订单产品与非订单产品的具体情况，结合备货策略说明各期末存货是否与当期末在手订单相匹配，并结合期后销售情况说明各期末备货水平的合理性，说明存货占资产总额比例以及存货周转率变动是否与业务发展相匹配。

**(4) 合同履约成本的具体情况。**请发行人：①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关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资产的条件，逐条说明公司合同履约成本是否符合资产确认条件、会计处理是否规范、金额归集是否准确。②补充说明各期合同履约成本对应的主要项目情况，包括项目预算、签订时间、开工时间、已发生成本、完工进度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延迟结转存货成本的情形。③补充说明合同履约成本的成本构成情况，说明成本中项目人员工时费、项目奖金、各类其他费用的具体归集方法，各期成本、费用的归集和确认是否准确，与各项目实际支出是否匹配，对应内控措施是否完整有效。

**(5) 存货盘点及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发行人：①说明报告期各期末对各存货项目尤其是发出商品进行盘点的情况，包括盘点范围、盘点方法、地点、品种、金额、比例等，说明执行盘点的部门与人员、是否存在账实差异及处理结果。②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是否存在退换货、质量纠纷等情况，如是，说明具体情况及解决措施。③补充说

明报告期各期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的库龄情况，是否有具体订单对应，结合在手订单、库龄 1 年以上存货的具体情况、期后存货结转和使用情况。④分析说明报告期各期末各类别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相应减值测算过程，对库龄 1 年以上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说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说明对发行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执行的核查程序、核查数量及占比、核查金额及占比，说明存货监盘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监盘时间、监盘地点、监盘人员及结果）并发表明确意见。

#### **问题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44.82 万元、1,339.87 万元和 1,775.73 万元，报告期各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分别为 12.20 万元、15.74 万元和 33.05 万元，坏账计提不断增加。

**(1) 是否利用放宽信用政策来维持业务。**请发行人：

①结合报告期内各类收入变化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销售模式、客户类型（生产商、贸易商等）的构成情况，以及各类应收账款与对应收入的匹配关系。②补充说明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十单位名称、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比例、销售内容、信用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末超出信用期限的金额，说明报告期应收账款前十单位与销售收入前十大客户

的差异原因，分析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部分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与当期平均水平及其他报告期该客户回款比例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形，如存在请解释说明原因。③补充说明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条线的销售信用政策及变化情况，主要客户信用期限及变更情况，各类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得到严格执行，是否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加大赊销力度扩大收入情形。④说明信用期外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期后收回情况，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逾期标准，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持续升高的原因及合理性，逾期客户、应收金额、逾期金额及占比、逾期时间、预计归还时间，说明结算周期、回款周期是否与同行业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⑤补充披露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并结合结算政策、逾期情况、实际回款方等说明应收账款前十名经营情况、偿还能力及期后回款情况。⑥说明报告期各期收到信用等级较高及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具体情况，补充说明各期票据背书转让、贴现的比例，说明应收票据贴现的利率、利息费用、贴现对象，应收票据背书转让对象是否均为发行人供应商。

**(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发行人：①说明账龄1年以上款项的主要客户名称、金额、未收回的原因、可回收性及坏账计提充分性。②补充说明应收账款的账龄确定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过程和步骤，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与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相比是否存在显著

差异。③说明发行人对逾期应收账款是否持续催收，相关客户是否与发行人保持联络，说明上述客户是否存在无法回款的现时风险，对于长期未回款客户是否形成回款计划，针对上述情况的风险防控措施，回收应收账款的内控制度及运行情况，说明应收账款核销的具体依据。④结合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环境、市场供求趋势与竞争程度、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信用政策变动以及期后回款等方面，分析说明发行人是否存在客户无法及时支付的回款风险，并结合主要客户经营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质保金回收风险。**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同资产余额为 372.33 万元。请发行人：①补充说明质保金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合同的质保条款，质保要求、质保周期、质保金比例。②结合主要客户、质保金历史回收情况等，分析披露合同资产预计信用损失率的确认依据，报告期内质保金回收情况，是否存在质保金未能按期回收的情形，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核查范围、方式及依据；各期末应收账款函证的比例、未回函的比例和原因，替代方式及其充分性，分类说明函证调整情形及金额。

## **问题10.其他财务问题**

**(1)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核算的准确性。**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10 年，其余设备为 3-5 年。请发行人：①说明报告期各期末各类机

器设备的具体情况，包括金额、数量、用途、成新率、先进性水平等情况，并结合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分析说明报告期各期固定资产余额与发行人业务规模的匹配性。②补充说明各类设备的折旧年限是否符合行业特征，是否超出主要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通用设备的平均使用年限，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按照同行业可比同类设备、长期待摊的折旧或摊销年限模拟测算并说明对发行人报告期各期业绩的影响。③补充说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盘点情况，包括盘点时间、地点、人员、范围、盘点方法、程序、盘点比例、账实相符的情况、盘点结果，是否存在盘点差异及产生原因、处理措施。④说明主要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过程和计算方法，结合业务、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说明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2) 应付账款大幅升高的合理性。**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942.19 万元、1,399.17 万元和 1,776.49 万元。请发行人：①结合生产变化情况、采购付款流程、结算方式、付款周期等，说明报告期各期应付账款与采购金额、成本的匹配关系，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②补充披露报告期各期应付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及账龄 1 年以上未支付的原因，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款项性质披露是否存在错误，说明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与应付账款对象之间的匹配性，与主要供应商期后结算情况，是否严格按照采购合同的条款按时付款。

**(3) 期间费用计量的准确性。**根据申报材料，可比公

司隆基电磁的销售费用中存在较大金额的售后服务费，发行人销售费用中无相关项目。请发行人：①结合合同条款说明产品质量保证的具体安排，质保期的具体构成和安排，报告期内产品售后质量保修支出金额及相关会计处理情况，与可比公司会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②补充说明员工薪酬支出在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之间分摊的方法，工时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及内控制度的执行有效性，说明研发投入的归集、核算是否符合《业务适用指引第 1 号》1-4 的规定，并量化分析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研发人员、生产人员等数量、平均薪资与业务规模是否匹配，与同期同行业可比公司、同地区公司及当地平均水平相比是否存在显著差异。③结合研发项目补充说明研发费用逐年增加的原因，研发项目投入（包括报告期内已完成项目及在研项目）与产品的关系、对发行人业绩的贡献。④结合费用发生的对方单位说明是否存在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为发行人承担成本或代垫费用的情况，是否存在少计费用的情况。

**（4）汇兑损益的具体情况。**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23.93 万元、135.45 万元和-125.18 万元，财务费用波动主要系汇兑损益变动引起。请发行人：①披露汇兑损益的计算过程，结合各期汇兑损益、外销收入、应收账款等，说明公司外销业务和汇兑损益变动的匹配性与合理性，说明发行人所采取的汇率管理措施及相应的影响。②说明公司是否从事相关外汇投资、投机活动，发行人运用

外汇管理工具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是否有效执行。

**(5) 其他披露问题。**请发行人：①说明其他应付款中存在实际控制人吴望蕤涉税保证金 100.00 万元的原因及合理性，长期未归还的原因，是否属于股东对发行人的资本性投入，是否应按权益性交易处理，发行人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2008 年年报工作通知》（财会函 2008 60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等相关规定。②说明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存在支付宝消费者保障计划保证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线上销售，如存在请说明是否按照《业务适用指引 1 号》1-23 进行核查与披露。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三、募集资金运用及其他事项

#### 问题11.募投项目的合理性、必要性

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本次拟募集资金 1.5 亿元，其中拟使用 6,977.53 万元用于“年产 300 台电磁除铁器扩产项目”，使用 5,101.55 万元用于“年产 2 万台磁力过滤设备的数字化车间改造项目”， 3,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 电磁除铁扩产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能力。**申报材料显示，年产 300 台电磁除铁器扩产项目中拟使用 240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并说明报告期内各期电磁除铁器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新增设备的具体种类及产能情况，结合目前在手订单情况、现有产能、产能利



用率、当前销量和市场需求说明发行人是否具有消化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能力及具体措施。

**(2) 数字化车间改造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及技术积累。**

申报材料显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机器设备固定资产原值 1,163.93 万元，主要生产设备原值合计 425.77 万元，2022 年磁力过滤设备产量 13,794 件。募投项目中设备购置费 3,437.2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149.20 万元，公司拟通过引进焊接机器人，通过视觉系统搭配相应的自动化传输设备，最终形成柔性焊接机器人工作站对原有人工焊接产线的全面替换。请发行人：①补充披露并说明报告期内各期电磁过滤设备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生产设备的具体构成情况、购置价格，结合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以及生产设备构成、市场价格说明设备购置费的必要性及合理性及铺底流动资金的具体用途。②说明引进柔性焊接机器人工作站对原有人工焊接产线的全面替换实施的可行性及具体规划，发行人是否具备视觉系统搭配传输设备相应技术储备，结合细分行业技术发展路线、主要竞争对手的主要发展方向，说明项目建成前后与竞争对手生产能力的比较优劣势。

**(3) 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安排。**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并说明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安排，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资金安排以及报告期分红背景下说明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 问题12.其他信息披露问题

(1) 发行相关问题。请发行人补充说明：发行底价对应的发行前后市盈率、与停牌前交易价格的关系；现有股价稳定预案能否切实有效发挥稳定作用。请结合企业投资价值，综合分析说明现有发行规模、底价、稳价措施等事项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是否存在不利影响。

(2) 控制权集中及公司治理有效性。申报材料显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望蕤、童芝萍夫妇，其中吴望蕤持有公司 49.26%的股份、童芝萍持有公司 27.12%股份，通过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89.04%的股份。吴望蕤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妹夫徐康升及表弟李群富为公司副总经理，童芝萍为公司董事。请发行人：①结合吴望蕤、童芝萍夫妇及亲属在发行人的任职情况、持股比例及与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关系，公司章程、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发行人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说明是否对公司治理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②补充披露并说明西磁有限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事项是否已清理完毕，发行人股权是否清晰，是否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请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除上述问题外，请发行人、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对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46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47 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定，如存在涉及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要求、信息披露要求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事项，请予以补充说明。

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